

关于上海浦东东金制刷厂 强制清算涉住房公积金债权事宜的公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裁定受理上海浦东东金制刷厂强制清算一案，并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指定王炜（上海市协力律师事务所律师）担任该公司清算组。

根据相关法律规定，清算组应当依法调查核实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。上海浦东东金制刷厂职工存在应缴未缴、少缴住房公积金的，请联系清算组（联系人：王玉婷；联系电话：021-68866151-179、15079157835；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958 号华能联合大厦 35 楼）进行申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3 年 2 月 14 日